

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 3—9 页

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606号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凯伦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凯伦公司披露 2017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江苏凯伦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江苏凯伦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苏凯伦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邓德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滕培彬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二日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钱林弟、李忠人发起设立，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57817586XW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2,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7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54,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8,00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建筑防水材料制造业行业。经营范围：新型节能环保建筑防水材料、防腐材料、建筑保温材料、沥青制品的生产、销售；销售：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沥青；建筑机械成套设备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1.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 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会计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 内部会计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会计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会计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会计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手册》、《岗位责任制及任职条件》、《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奖惩管理办法》、《员工廉洁自律章程》等一系列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内部规范多渠道、全方位地落实。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全公司目前共有 447 名员工,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 11 人,本科及大专学历 272 人,高中、中专及以下学历 164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监事会对其实行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人力资源政策、职业道德修养、胜任能力、企业文化、法制意识、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

公司把管理层观念与治理层责任、员工的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合并在一起,以企业文化作为控制环境。公司以正确的管理层观念引导企业积极进取,惠及员工、有益社会,激励员工积极向上、诚实守信、团结协作、忠诚负责、踏实苦干;协调企业经营管理中的冲突,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提高员工的自我约束能力和参与内部控制的自觉性,增强企业的凝聚力。

本公司秉承“互信互惠、双赢多赢”的经营理念以及“引领绿色生产、促进和谐人居”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中国建筑防水行业的领军企业。

(5) 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的控股股东“五独立”。公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从产品、市场、品质、科技、服务等方面分别制定了的长远整体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并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对预算、利润、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

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对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1.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公司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规定下属企业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2. 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

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但对实物资产当中的发出商品保管的管理力度有待加强。

5. 公司根据防水建材的生产工艺流程及工序特点，已制定一系列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规定了生产人员工作职责及管理标准、生产管理、设备管理、物料管理、质量管理等一系列涉及生产流程的标准操作规程。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每一环节进行严格管理，做好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的事前和事中控制，保证生产计划的贯彻执行，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协调、有序、高效运行。公司按照订单化生产的方式组织防水建材的生产。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公司生产部负责编制《生产计划》、由技术部根据产品的种类和特性制定《生产作业指导书》，经部门主管审批后，按《生产作业指导书》和《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出于供货及时性的考虑，公司会通过制定安全库存计划储备一定的原材料和成品，以应对突发供货需求。

6. 为了健全和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持续改进、规范公司在质量方面的行为，促进公司质量管理方面的规范化、正常化，提高公司管理水平、生产效益和社会效益，使顾客和相关方满意，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遵照“科学、严谨”的原则，编制了《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工艺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产品一致性确认程序》、《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制度》、《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相关方环境安全行为控制程序》等程序性文件，明确制订了公司的质量方针及质量目标。在质量手册与程序文件中，对各部门管理职责及工作范围都进行了明确规定。

7.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及预算体系，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8.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由销售人员对客户进行信用调查、建立客户档案，在此基础上，公司对销售合同、发货通知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回单、销售发票制定了一系列控制程序，明确规定了现销、赊销客户，以及赊销客户信用额度及期限。销售折扣政策是公司整个销售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对经销商制定统一销售折扣政策并在销售合同相关条款中明确，财务人员依据公司折扣政策计算经销商年度销售折扣金额，销售人员复核并与经销商核对。但对市场预测和市场调查、销售管理制度及岗位职责、客户信用额度管

理等相关内容未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财务部门督促催收。但在实际执行上，有时出现现销客户发生赊销、赊销客户超过信用期或信用额度的情况，公司未来需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将信用政策落实到位。

9.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由行政部统一管理、统一编号，由财务部负责固定资产登记，由各使用部门指定的资产管理员进行日常保管、维修、报废、转移等。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

10.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11.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信状况及担保事项的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分析，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较为严格，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担保。

12. 公司已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审核流程、审批权限作了明确的规定，从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13.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财务人员配备较符合公司规模，但财会知识的更新还需进一步加强。

四、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

（一）充实公司财务力量，合理配置公司财务人员；杜绝关联方之间财务援助（资金让渡），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二）加强存货管理，对实物资产当中的发出商品保管责任落实到人，完善岗位责任制，防止实物资产当中的发出商品被盗和流失。

（三）建立完善的成本和预算管理体系，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完善岗位责任制，加强成本核算体系建设，使成本费用核

算规范、准确。

(四) 严格销售确认的管理和控制, 进一步提高对销售发票开具和应收账款的管理和控制, 尤其是信用政策的执行, 对超过信用期和信用额度货款加大催收力度, 并建立完善奖惩制度, 确保销售及其货款安全、按时、准确回笼。

(五) 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 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准则, 及时更新知识, 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六) 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 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 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补充内审人员的配备, 使其能对公司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资产的安全性、内部控制和资产运营的有效性、政策程序的合规性及经营计划和目标的实现情况等进行有效的监督。

综上, 公司认为,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 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